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1、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独立董事金雪军先生、梅建平先生、竺福江先生认为本年度报告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1.3 公司总裁江龙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康波女士及会计主管人员吴庆元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2.1.1 公司历年改制重组、增资扩股情况:

1986 年 11 月, 成立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信托投资公司,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1991 年 3 月, 改组成立杭州市工商信托投资公司, 注册资本 6700 万元;

1993 年 4 月, 改组成立杭州工商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2003 年 3 月, 公司重新登记申请予以核准(名称未变), 增资扩股至 3.2 亿元;

2007 年 7 月, 公司重新申请金融许可证予以核准, 名称由“杭州工商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改为“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7 月, 公司申请送转红股增加资本金予以核准, 增资扩股至 4.0608 亿元。

2008 年 4 月, 摩根士丹利以受让股权方式入股公司予以核准, 2008 年 9 月完成交割, 公司成为合资信托公司。

2010 年 7 月, 公司申请送转红股增加资本金予以核准, 增资扩股至 5 亿元。

2014 年 7 月, 公司申请送转红股增加资本金予以核准, 增资扩股至 7.5 亿元。

2015 年 9 月, 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予以核准, 增资扩股至 13.5075 亿元。

2015年12月，摩根士丹利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后，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予以核准，增资扩股至15亿元。

2.1.2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Hangzhou Industrial & Commercial Trust Co.,Ltd.

2.1.3 法定代表人：虞利明

2.1.4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迪凯国际中心3801室、4101室、裙房4楼。

2.1.5 邮政编码：310016

2.1.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hztrust.com

2.1.7 电子信箱：hztrust@hztrust.com

2.1.8 信息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张锐

联系电话/传真：0571-87213936

电子信箱：zhangrui@hztrust.com

2.1.9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1.10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迪凯国际中心38、41、42层及裙房4楼。

2.1.1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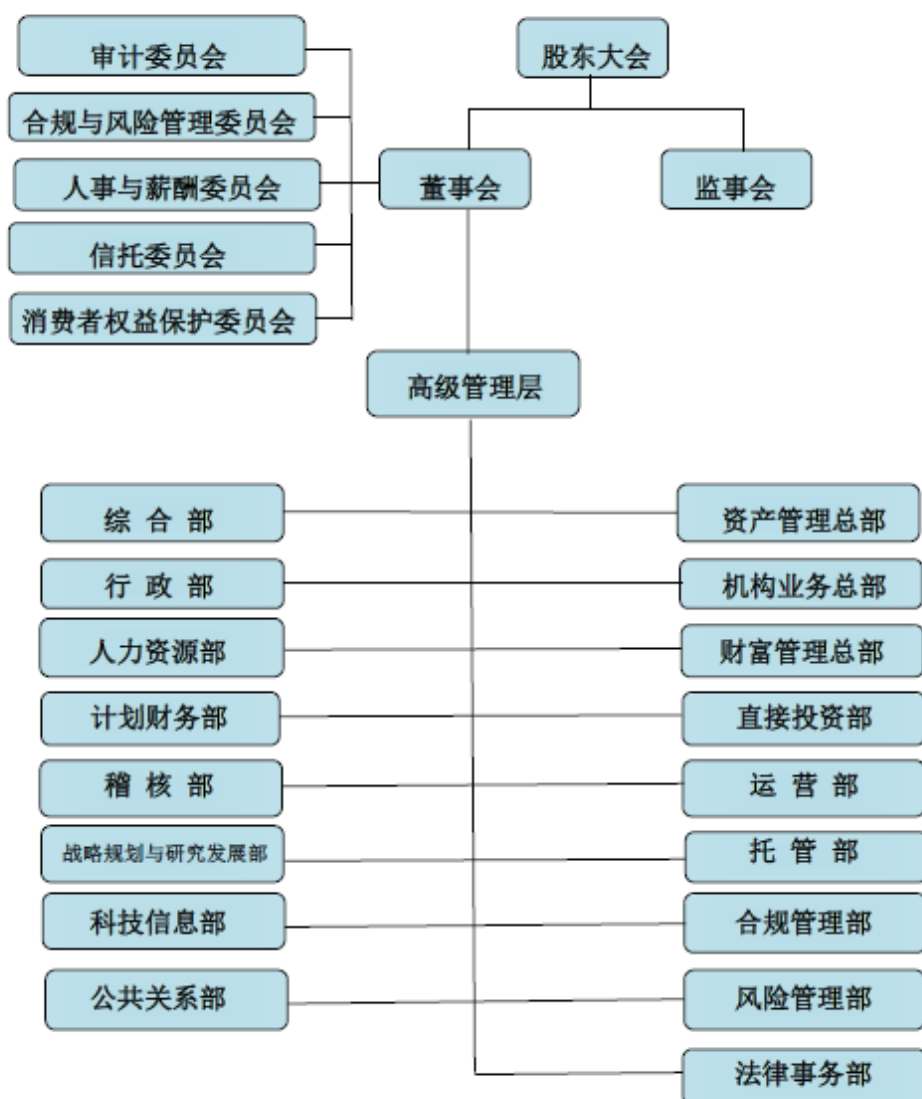
住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2.1.12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11楼

2.2 组织结构

图 2.2



3、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结构

3.1.1 股权信息

3.1.1.1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9 家，报告期间股权无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表 3.1.1.1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69,880,001.46	57.992%

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8,500,000.00	19.9%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3,937,500.00	6.2625%
浙江大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6,515,625.00	4.434375%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66,515,625.00	4.434375%
浙江省东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135,623.54	2.542375%
浙江物产元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8,380,001.48	1.892%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19,067,811.76	1.2711875%
浙江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19,067,811.76	1.2711875%
总计	1,500,000,000	100%

3.1.1.2 持有本公司 10%以上股份及前三位股东情况：

表 3.1.1.2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情况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992	张锦铭	人民币 50 亿元	杭州市上城区庆春路 155 号中财发展大厦 12 楼	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经营的资产；矿产品、建材及化工厂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的批发；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2019 年末净资产 201.49 亿元，净利润 17.91 亿元。（合并口径）
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9	耿靖	人民币 90 亿元	上海市崇明县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888 室（上海泰和经济开发区）	金融资产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商务咨询与服务。2019 年末净资产 185.28 亿元，净利润 30.60 亿元。（合并口径）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625	陈夏鑫	人民币 376240316 元	杭州市下城区延安路 546 号	百货批发零售。2019 年末净资产 19.00 亿元，净利润 2.05 亿元。（合并口径）

★号代表本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

3.1.1.3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表 3.1.1.3

主要股东名称	该股东的控股股东	该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人民政府	杭州市人民政府	无	杭州市人民政府、浙江省财政厅
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无实际控制人	无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陈桂花及其配偶王水福	无	陈桂花及其配偶王水福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王水福	王水福	陈桂花	王水福、陈夏鑫

3.1.1.4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关联方名单：

表 3.1.1.4

主要股东名称	关联方名单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民卡有限公司、杭州金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金投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详见公开挂网的《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绿地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绿地永续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贵州省绿地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黑龙江省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大连绿地文化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绿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华臻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上海绿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地欣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创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 臻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绿创创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绿创产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绿 鹞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绿地联行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山东省电子商务综合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联奇在线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吉客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绿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易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虞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绿锦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奉贤绿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保税港区绿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宁波江北区绿地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青岛绿地申花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广州市绿地吉客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绿地教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绿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绿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优培训学校有限公司、上海徐汇绿优托育有限公司、上海绿地金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地交信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绿地金融海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绿地国际资本有限公司、绿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GREENLAND (SINGAPORE) TRUST MANAGEMENT PTE. LTD.、绿地海外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绿地联合金融投资有限公司、绿地虚拟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绿地（亚洲）证券有限公司、绿地金融财务有限公司、绿地财富（澳门）

	<p>投资一人有限公司、宁波绿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投磐微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弘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绿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典当有限公司、宿州绿登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加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廛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廛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珑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廛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廛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廛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彤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苗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绿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苗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绿廛创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绿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OASIS BUNON LIMITED、湖州廛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MT Holding、上海碧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绿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绿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绿安创兴有限公司、GEM Holding、上海绿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廛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PT Holding、苏州绿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绿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廛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廛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州绿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reentech Tianhong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上海廛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绿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州绿联恒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州绿杲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樽升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奉翊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鹏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金瑞德(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绿地博大绿泽集团有限公司、雅居乐雅生活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绿地集团南京宝地置业有限公司、绿地集团合肥紫峰置业有限公司、河南绿地新城置业有限公司、河南绿地御湖置业有限公司、河南绿地广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河南广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恺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沈阳辰宇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沈阳顺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本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绿地置业有限公司、上海绿地优鲜超市有限公司、绿地集团四川申宏置业有限公司、上海市锦绿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绿地集团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卢湾绿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地集团森茂园林有限公司、昆山联合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市锦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康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绿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绿地海珀置业有限公司、上海徐汇绿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翱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绿地汽车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绿地仓储物流有限公司、绿地香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绿鼎置业有限公司。</p>
<p>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西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浙江百大置业有限公司、浙江百大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百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详见公开挂网的《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p>
<p>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p>	<p>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浙江西子节能服务有限公司、杭州西子富沃德电器有限公司、宁波西子海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西子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浙江西子重工钢构有限公司、杭州必锐经贸有限公司、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浙江三农物流有限公司、天津西子联合有限公司、浙江方向投资有限公司、宁波西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西子电梯部件有限公司、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子孚信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西子势必锐航空工业有限公司、浙江西子工业质量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浙江西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素春斋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浙江蒲惠智造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方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杭州西子典当有限责任公司、浙江西子飞机部件有限公司、沈阳西子航空产业有限公司、</p>

浙江西子航空紧固件有限公司、杭州杭锅钢构有限公司、杭州起重机械有限公司、浙江西子别墅电梯制造有限公司、杭州西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杭州市优质农产品展示展销中心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清凉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杭州新世纪设备租赁有限公司、杭州杭锅江南能源有限公司、浙江国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杭州锅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杭州锅炉厂工程物资有限公司、浙江杭锅江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杭州杭锅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西子联合工程有限公司、杭州杭锅工业锅炉有限公司、杭州西子星月产业园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新世纪能源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杭锅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杭锅通用设备有限公司、江西乐浩综合利用电业有限公司、杭州西子机电技术学校、杭锅国际实业有限公司、浙江西子联合设备成套有限公司、浙江杭胜锅炉有限公司、杭州莱德锅炉辅机有限公司、杭州杭锅设备成套工程有限公司、杭州国祯伊泰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杭州临安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深圳市迪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厦门西子原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杭州西子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杭州西子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子停车产业有限公司、杭州西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杭州泊锦科技有限公司、重庆西子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西子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安徽省西子蓝鸟停车产业有限公司、杭州尚诚西子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西子停车管理有限公司、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澳大利亚发中心有限公司、奥的斯机电电梯有限公司、奥的斯机电电梯(重庆)有限公司、奥的斯机电电梯(上海)有限公司、浙江大学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西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西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杭州西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西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宁波铸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西子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上海西子联合实业有限公司、新华园房产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绿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浙江西子富沃德电机有限公司、杭州优迈科技有限公司、宁波铸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莱茵达(桐庐)体育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莘伦投资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邻里商贸有限公司、杭州御园置业有限公司、杭州绿城墅园置业有限公司、浙江西子绿城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大奇山郡实业有限公司、浙江绿西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杭州笕桥商会实业有限公司、杭州临安西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杭州沁都置业有限公司、杭州紫元绿西房地产有限公司、上海绿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通金管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绿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都西子孚信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余杭西子置业有限公司、桐庐大奇山郡置业有限公司、桐庐大奇山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桐庐大奇山郡运动休闲有限公司、桐庐大奇山郡酒店有限公司、杭州大奇山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浙江绿城新兴置业有限公司、杭州临安西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西子富沃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杭州江悦郡置业有限公司、浙江新西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西子电梯有限公司、杭州临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西奥电梯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西子太平洋置业有限公司、西子电梯科技有限公司、速捷电梯有限公司、杭州西子电梯工程有限公司、杭州西奥电梯安装服务有限公司、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西安航源盛置业有限公司、浙江新西奥典当有限公司、宁波西子太平洋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海西子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杭州斯沃德电梯有限公司、广州西奥电梯安装工程服务有限公司、杭州西奥电梯现代化更新有限公司、宁波西子太平洋百货有限公司、杭州昂璨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郑州西奥电梯现代化更新有限公司、九江市跨贸小镇建设有限公司、杭州守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诸暨祥生景辉置业有限公司、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百大置业有限公司、浙江百大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百大物服(杭州)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浙江百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百大置业有限公司、杭州全程商业零售有限公司、恒都国际有限公司、孚信(澳洲)有限公司、杭州艺高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浙江华瑞航空制造有限公司。

3.1.1.4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详见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3.1.1.5 报告期内股东质押公司股权或以股权及其受（收）益权设立信托等金融产品的情况

无。

3.1.1.6 报告期内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股东提名董事情况详见表 3.1.2-1(董事长、董事)和表 3.1.2-2(独立董事)；

股东提名监事情况详见表表 3.1.3-1（监事会成员）。

3.1.1.7 报告期内已向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或其派出机构提交行政许可申请但尚未获得批准的事项

无。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2-1（董事长、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 股东名称	该股东 持股比例 (%)	简要履历
虞利明	董事长	男	53	2017.10 (换届 连任)	杭州市金融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57.992	曾任交通银行杭州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杭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徐云鹤	董事	男	56	2017.10 (换届 连任)	杭州市金融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57.992	曾任杭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丁建萍	董事	男	54	2017.10 (换届 连任)	杭州市金融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57.992	曾任海南万通集团有限公司咨讯事业部总经理，新加坡大洋企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和总裁，现任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

							前岩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顾问。
江龙	董事	男	45	2018.10 (股东大会选举) 2018.12 (监管机构核准)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992	曾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营业部电脑部、科技部主管,投资银行部信托经理,市场开发部客户经理,金融信托部副总经理,结构融资部负责人,结构融资部总经理,资产管理总监,副总裁,现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朱虹	董事	女	52	2017.10 (换届连任)	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9	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金融机构管理处和稽核处,里昂证券上海办事处首席代表,汉字资本(亚洲)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蓝涛亚洲及上海蓝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
施征宇	董事	男	47	2017.10 (换届选举) 2018.2 (监管机构核准)	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9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房地产金融部总经理,现任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表 3.1.2-2 (独立董事)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	简要履历
金雪军	浙江大学教授	男	61	2017.10 (换届连任)	各股东协商提名	100	曾任浙江大学金融研究所所长,浙大外经贸学院副院长兼经济与金融系主任,浙大经济学院副院长兼金融系主任,金融学院院长,现任浙江省特级专家、浙大求是特聘教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金融学博导、浙大资产管理研究中心主任、浙江(浙大)工程师学院互联网金融分院院长、省高校财政金融学教指委主任、省政府咨询委员、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省监查委特约监查员、浙大金融研究院学术委员会主任等。
梅建平	长江商学院副院长、教授	男	59	2017.10 (换届选举) 2017.12 (监管机构核准)	各股东协商提名	100	曾任纽约大学金融学副教授、芝加哥大学访问副教授、清华大学特聘教授。现任长江商学院副院长、金融学教授、长江房地产研究中心主任。
竺福江	杭州民生医药控股集团董事长、总裁;杭州民生	男	63	2017.10 (换届选举) 2018.2 (监管机构核准)	各股东协商提名	100	曾任杭州民生药厂车间副主任、厂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书记、副董事长;杭州民生药业集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杭州赛诺菲圣德

	药业党委书记、董事长；浙江浙商健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拉堡民生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民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现任杭州民生医药控股集团董事长、总裁；杭州民生药业党委书记、董事长；浙江浙商健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	-------------------------------	--	--	--	--	--	--

表 3.1.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名称	职责	组成人员姓名	职务
信托委员会	确保公司在处理信托业务中忠诚、谨慎地履行受托人职责；当公司或其股东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应确保公司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服务；预审并提请董事会审议、批准有关信托业务发展的公司政策及基本管理制度；建议公司管理层制订、修订有关信托业务的具体规章；监督公司有关信托业务发展的政策、基本管理制度及具体规章的执行情况，监督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检查、评估、质询等；对违反相关规定、公司或股东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责令管理层予以纠正、监督纠正情况、建议处理责任人，研究提出维护受益人权益的具体措施；协助董事会负责信息披露的事项；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梅建平	主任委员
		丁建萍	委员
		施征宇	委员
人事与薪酬委员会	研究董事、高级管理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研究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的标准并提出建议；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架构，以及制定该等政策的程序等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金雪军	主任委员
		虞利明	委员
		朱虹	委员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审议公司的合规与风险管理构架、风险战略和合规与风险管理基本政策，并提请董事会批准；研究宏观国家经济金融政策、分析市场变化，提出有效执行的实施建议和行业风险管理建议，研究公司风险约束指标体系；监督公司对国家金融方针、政策、法规及各项业务规章的执行情况，对公司管理内控薄弱环节和存在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要求及时纠正；研究公司发展战略、风险管理体系，审阅有关风险管理报告、科技信息及数据治理报告、合规（包括合规、反洗钱、案防、舆情等合规相关事项）报告及相关计划，了解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决策体系的有效性，指导公司的合规与风险管理工作，提出改进合规与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控制程序、风险处置等决策建议，完善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对战略规划的实施过程进行监督和评估，对公司高级管理层在业务、经营、操	徐云鹤	主任委员
		金雪军	委员

	作等方面的风险控制及管理情况进行监督；督促高级管理层定期对 公司固有财产和信托财产的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并采取必要的措施 有效识别、监测和控制、防范风险；审议公司总裁提议审核的公司 推出拟议的创新产品；审阅公司经营管理中重大风险事件的预警预 控、应急预案；协助董事会对关联交易实施监督管理；组织对公司 重大经营风险事件的风险评估工作，审议高级管理层提交的重大突 发事件、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江龙	委员
审计委员会	提议聘用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及 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及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了解定期报告的编 制和相关重大调整情况，并向董事会报告；审阅总裁提交的公司年 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等，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审阅公司的财务 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审阅内审部门提交的内审报 告；对总裁编制的预算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竺福江	主任委员
		梅建平	委员
		徐云鹤	委员
消费者权益保 护委员会	预审并提请董事会审议、批准有关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政 策、目标及基本管理制度；建议公司管理层制订、修订有关消费者 权益保护工作的具体规章；督促管理层有效执行和落实消费者保护 的相关工作，定期听取管理层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 专题报告；负责监督、评价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 有效性以及管理层的相关履职情况；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虞利明	主任委员
		丁建萍	委员
		朱虹	委员

3.1.3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3-1（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 别	年 龄	选任日 期	所推举的股东 名称	该股东持股 比例（%）	简要履历
董振东	监事会 主席	男	44	2017.10 (换届 选举)	各股东协商提名	100	曾先后供职于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新利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国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经理、董事，兼任宁波铸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西子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沈卫勤	监事	女	49	2017.10 (换届 选举)	各股东协商提名	100	曾先后供职于杭州市财税局、浙江东方会计事务所、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现任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部）总经理。
石峰	监事	男	41	2017.10 (换届 连任)	职工监事	-----	曾先后供职于浙江天名律师事务所、浙江浙元律师事务所、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部，现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3.1.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1.4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江龙	总裁	男	45	2018.9（资产管理 总监，代行总裁职 权） 2018.12（副总裁， 代行总裁职权） 2019.3（总裁）	25	硕士	金融 学； 工商 管理	曾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营业 部电脑部、科技部主管，投资银行部信托 经理，市场开发部客户经理，金融信托部 副总经理，结构融资部负责人，结构融资 部总经理，资产管理总监，副总裁，现任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张锐	副总 裁	男	58	2017.11（行政总 监，换届连任） 2018.12（副总裁）	39	本科	经济 管理	曾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业务 部经理、投资业务部经理、办公室主任、 总经理助理、行政总监，现任杭州工商信 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汪勇	副总 裁	男	47	2017.11（投资运营 总监，换届连任） 2018.12（副总裁）	24	本科	会计 学	曾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 部副经理、市场开发部经理、金融信托部 经理、总经理助理、投资运营总监，现任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马晓 涛	副总 裁	男	50	2017.11（风险管理 总监，换届连任） 2018.12（副总裁）	32	硕士	工商 管理	曾任华宝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证券营业部副 总经理、富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营业 部副总经理，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合规与风险管理部负责人、风险管理总监， 现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康波	副总 裁	女	55	2017.11（财务总 监，换届连任） 2018.12（副总裁）	36	本科	经济 管理	曾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业务 部业务经理、稽核部经理、计划财务部负 责人、财务总监，现任杭州工商信托股份 有限公司副总裁。

3.1.5 公司员工

表 3.1.5

项 目	报告期年度		上年度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年龄分布	25 以下	1	0.5	1	0.5
	25 - 29	40	20.0	45	23.2
	30 - 39	120	60.0	109	56.2
	40 以上	39	19.5	39	20.1
学历分布	博士	0	0	0	0
	硕士	96	48.0	92	47.4
	本科	94	47.0	92	47.4
	专科	7	3.5	7	3.6
	其他	3	1.5	3	1.5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其高级管理人员	6	3.0	6	3.1
	自营业务人员	2	1.0	2	1.0
	信托业务人员	86	43.0	86	44.3
	其他人员	106	53.0	100	51.6

3.2 公司治理信息

3.2.1 年度内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本报告期内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

2019年5月21日，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8年度工作情况与2019年度经营计划的报告》《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与2019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关于确定公司2018年度信托业务风险准备金提取比例的议案》《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关于对公司<恢复正常经营计划>和<机构及业务处置计划>的回顾说明》《公司监事会对董事2018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对监事2018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3.2.2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本报告期内共召开五次董事会会议，形成31项决议。

2019年3月11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2019年3月18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部门设置调整的议案》。

2019年4月26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8年度工作情况与2019年度经营计划的报告》《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与2019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关于确定公司2018年度信托业务风险准备金提取比例的议案》《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关于修订<稽核

工作规范>等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公司中长期（2016年—2020年）发展战略规划暨信托业务发展计划>2018年度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公司2018年度合规风险评估报告及2019年度合规风险管理计划》《公司2018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及2019年度工作计划》《公司2018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及2019年度工作计划》《公司2018年度案防工作报告及2019年度工作计划》《公司2018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评估报告》《公司数据治理评估报告》《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司主要股东2018年度评估报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履职情况、绩效评价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关于对公司<恢复正常经营计划>和<机构及业务处置计划>的回顾说明》《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年8月9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修改后的基本管理制度《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等议案。

2019年11月21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向浙江银保监局申请“受托境外理财业务资格”的议案》《关于修订基本管理制度及制订信息科技战略的议案》以及关于参与发起设立公募基金公司的议案。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共召开十三次会议。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9年4月25日，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合规风险评估报告及2019年度合规风险管理计划》《公司2018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及2019年度工作计划》《公司2018年度案防工作报告及2019年度工作计划》《公司2018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评估报告》《公司数据治理评估报告》《公司舆情管理工作2018年度报告及2019年度工作计划》《公司2018年度信息科技工作报告及2019年度工作计划》《关于进一步明确业务结构控制指标计算口径的议案》《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18年度工作总结》。

2019年11月20日，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19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产品（业务）洗钱风险评估实施细则》《外包风险管理办法》。

审计委员会：

2019年1月23日，审计委员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9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关于2018年度高管奖金发放的议案》。

2019年4月25日，审计委员会2019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与2019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公司2018年度内部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工作总结》。

2019年5月8日，审计委员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稽核部总经理的议案》。

2019年12月20日，审计委员会2019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0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对公司稽核部总经理陈建乔2019年度工作进行了绩效评估。

人事与薪酬委员会：

2019年1月21日，人事与薪酬委员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8年度公司高管年终奖金分配方案及决议》。

2019年3月6日，人事与薪酬委员会2019年第二次会议对相关股东单位提名的总裁人选进行了任职资格预审。

2019年4月25日，人事与薪酬委员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修订后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履职情况、绩效评价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人事与薪酬委员会2018年度工作总结》。

信托委员会：

2019年4月25日，信托委员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信托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通报》《公司2018年度净资本管理情况的报告》《信托委员会2018年度工作总结》。

2019年11月20日，信托委员会2019年第二次会议听取了《公司2019年1-9月主要经营情况》。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19年4月25日，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和2019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18年度工作总结》。

2019年8月9日，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19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

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权，全面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对公司的业务创新、年度经营目标、内控建设、依法规范运作等重大问题及时决策，程序合法，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治理结构的逐步完善。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始终根据《公司法》《信托法》、公司《章程》和中国银保监会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对董事会及管理层的约束和监督机制，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和受益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而辛勤工作。独立董事工作认真负责，在公司未担任除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外的任何其他职务，并在行使职责中做出了独立、公正、客观的科学决策，对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能积极地贯彻落实。独立董事为维护中小股东和受益人的利益，始终以防范和控制公司经营风险为核心，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特别职权，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及相关制度办理事务，不存在滥用职权的行为。独立董事在履行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信托当事人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都按时参加了各次董事会会议，独立发表具有建设性和指引性的意见和建议，对全部议案作出决议，为公司合规经营发挥了良好作用。

3.2.3 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本报告期内共召开四次监事会。

2019年4月25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8年度工作情况与2019年度经营计划的报告》《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与2019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修订后的《监事会议

事规则》《公司监事会对董事 2018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对监事 2018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对高管层 2018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对 2018 年度薪酬管理制度、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评估报告》《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中长期（2016 年—2020 年）发展战略规划暨信托业务发展计划〉的评估报告》。

2019 年 7 月 5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听取了公司《“巩固治乱象成果 促进合规建设”半年度工作报告》。

2019 年 8 月 9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听取了公司《2019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019 年 11 月 20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开展监督工作，并列席了公司各次董事会。

3.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长期在金融机构工作的经历和丰富的工作经验，能切实履行法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对分管的工作具有战略性的思维和系统性的思考，恪守诚信，审慎勤勉，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务实地开展各项工作。在经营过程中，公司高管层各司其职，团结协作，保持有效的沟通，发挥各自的专业能力，共同协调解决问题，坚持合规经营的理念，促进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和 risk 管理制度，确保相关制度有效执行，公司整体工作安排有条不紊。公司高管层解决问题、业务创新和风险控制的能力得到了充分的表现，带领全体员工较好地完成了 2019 年度经营目标，充分发挥了切实维护投资人利益，推动公司良性发展的作用。

4、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4.1.1 经营目标

充分发挥和利用信托的制度与功能优势，打造优秀的资产管理团队，为客户提供持续的个性化的资产管理产品和金融服务，打造国内领先的、具有鲜明专业特色的信托资产管理机构。

4.1.2 经营方针

公司将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发展思路和“投资化、中长期化、基金化、产品化”的业务战略，关注经济增长的新领域，加大对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发展空间的业务开发力度，实施以分散投资为核心的基金化策略和私募金融工具为目标资产的投资策略，着重拓展资产管理、私募投行、财富管理三大业务领域，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推进业务转型，创新服务模式，优化客户结构，构建扁平化的高效内部管理体系，实现合规经营、稳健发展。

4.1.3 战略规划

建立以账户管理为核心的内部管理体系，不断完善内控体系与资产管理框架，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风险管理能力，提升公司整体价值，合规经营，稳健发展。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4.2.1 经营业务、品种

4.2.1.1 公司业务主要分为信托业务和固有财产管理两大类

公司目前的信托业务主要包括：

(1) 以组合投资管理为主要特征的资产管理业务，包括房地产投资信托等私募投资管理业务。

(2) 以项目或企业融资为主的信托投行业务。

(3) 事务管理类信托业务。

4.2.1.2 公司目前信托业务品种主要有单一资金信托、集合资金信托、财产权信托。按运用方式分有投资类信托、融资类信托、组合投资管理类信托。

4.2.2 资产组合与分布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2-1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	-------	------	----	-------

货币资产	1,863	0.37	基础产业	0	0
贷款及应收款	83,878	16.78	房地产业	56,700	11.34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	0	0.00	证券市场	251	0.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	371,957	74.40	实业	16,250	3.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0.00	金融机构	344,458	68.90
长期股权投资	5,000	1.00	其他	82,308	16.46
其他	37,269	7.45			
资产总计	499,967	100.00	资产总计	499,967	100.00

自营资产分布表下的其他资产中主要是：不属于前述五个行业的贷款、股权投资，应收信托手续费及佣金等项目。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2-2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产	153,152	3.06	基础产业	65,100	1.30
贷款	1,333,001	26.63	房地产	3,803,195	75.98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	0	0	证券市场	114,752	2.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	338,418	6.76	实业	185,245	3.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0	金融机构	243,824	4.87
长期股权投资	409,722	8.19	其他	593,619	11.86
其他	2,771,442	55.36			
信托资产总计	5,005,735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5,005,735	100.00

4.3 市场分析

4.3.1 有利因素

随着我国由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型进程不断推进，金融供给侧改革进一步深化，市场化机制日趋健全。多项监管政策文件的出台体现了严监管、精细化监管思路的延续，行业监管体系逐渐完善，为信托公司转型指明了方向。近几年来，信托业加速回归本源、切实服务实体经济，在稳增长、调结构、促转型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信托业在全社会的认可度和受关注度持续增长。居民财富的积累带来了日益增长的财富管理与财富增值需求，培养投资能力、发展服务信

托将成为信托公司与金融同业展开差异化竞争的新兴领域。

公司长期坚持“投资化、中长期化、基金化、产品化”的战略方向和“专业、精致、恒久”的经营理念，形成了以主动管理为主导的业务特色。2019年公司加速转型，深入开展股权投资业务与基金化信托业务，不断探索纾困基金、不良资产处置信托、基础设施类信托、绿色信托、慈善信托、员工持股信托、家族信托等服务信托等业务领域，在资产管理、财富管理和专业化的受托服务等领域培养和打造核心竞争力。公司历年来稳健经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市场形象良好。

4.3.2 不利因素

中美贸易摩擦、英国脱欧等国际政治经济不稳定因素导致国内金融市场波动性加剧。国内经济转型过程仍在进行中，新旧动能转换尚未完成，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增大，房地产调控力度加大，房地产信托业务规模受限，信托行业监管趋严。信托公司面临经营环境变化和经营模式转型的挑战，需顺应监管导向，结合自身特色和比较优势进行精准定位，注重可持续发展的内生性动力，追求发展质量，谋求合规转型、稳健发展。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建立和完善内部组织架构，建立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风险管控体系，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合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运营效率卓有成效，严格履行受托人职责、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内部管理条线清晰有效，促进公司打造成为国内领先的、具有鲜明专业特色的信托资产管理机构。

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包括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内部审计、人力资源政策、企业文化等。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和《信托公司治理指引》等法律法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在内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

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公司成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具体负责组织协调内部控制的建立实施及日常工作。

经营管理层牢固树立了内控优先的风险管理理念。公司在遵循原有内控制度的基础上，根据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以及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每年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并由合规管理部负责修订制度的检查、审批、统计和报告工作。2019年，新增了《信托业务管理办法》《房地产信托业务管理办法》《标准化产品设计与管理指引》和《信托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等制度，修订了《产品设计与管理指引》《销售专区录音录像管理办法》《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和《外包风险管理办法》等制度。公司对于内控制度的修订与完善，既契合合规文化建设，又吻合经营管理活动，使合规文化贯穿于公司各个部门、各个岗位、各个环节，公司前、中、后台设置合理、分工明确，全体员工熟悉公司的业务和管理的内控制度与操作流程，能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明确权责分配，正确行使职权。

公司依法设置了内审机构——稽核部，稽核部对公司经营管理层和董事会双重负责。稽核部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和法律法规，根据批准的年度内审计划，通过组织落实相关稽核活动，独立行使稽核职能，负责检查、评价公司各部门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适当性、合法性和有效性。稽核部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监督各相关部门整改，并按照内部审计工作程序，向监管机构、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和公司经营管理层报告。

公司制定和实施了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建立了一系列与人力资源相关的制度和流程，通过完善员工培训机制、完善薪酬体系、实行规范化和科学化的绩效考核制度，结合公司战略目标、业务模式和发展领域的拓展，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的人才策略，为公司专业团队建设、业务创新和拓展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公司切实加强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开展多种方式的员工培训和团队建设，不断提升员工素质。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培育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公司倡导和培育自身的合规文化，努力开拓诚实守信、无私奉献、积极向上的团队协作精神。

4.4.2 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内控制度的要求，建立了一整套符合监管政策要求、涵盖业务过程中各个条线、各个操作环节、各个流程节点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涵盖所有部门和岗位，前中后台岗位职责相互分离，授权管理清晰，基本形成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内控机制，体现了较好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在控制金融风险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业务和管理的各个层面：合规风险管理、信托固有分离机制、全面预算控制、授权管理办法、业务操作规范、会计核算制度、IT 信息安全管理、重大风险预警机制、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问责管理办法和绩效考核评估等，任何业务决策或操作都有制度可依循，都留下相应的信息记录。

公司始终秉承“内控优先、兼顾效率”的原则，始终把健全内控制度、防范和控制金融风险，维护信托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障信托财产的安全、稳健运行作为公司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公司能有效识别和管理所面临的合规风险，确保公司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成效显著。

4.4.3 信息交流和反馈

公司建立了上传下达、下情上达的充分、合理的信息沟通制度，经营管理层能够将最新的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公司的经营现状及时传递给员工，全体员工在各岗位都有清晰的汇报路线，公司明确了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确保信息在公司内部、公司与外部之间进行有效沟通。

公司通过风险管理委员会例会、信息科技委员会例会、业务例会、操作风险例会、月度报告、邮件系统、OA 系统等渠道，获取各个业务和管理环节中发生或发现的相关问题或相关信息。

公司通过监管机构，信托业协会、会计师事务所及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

交易伙伴、市场调查、来信来访、网络媒体等渠道，获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新规、市场信息等外部信息。特别是公司能就监管要求、监管报送，内外部审计情况、公司业务动态、风险防范措施等及时向监管机构沟通与报告。

公司建立了包括信托综合管理平台、OA 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客户自助查询系统、坚果云系统和财务核算系统等涵盖业务条线、管理审批条线、客户管理条线、财务核算条线等在内的一系列信息科技相关的系统。根据业务发展需要，2019 年继续推进对原业务系统的升级替换工作，以及包括对 OA 系统，征信系统等在内的系统进行了更新和完善。所有重要系统按制度规定对相关数据进行备份，确保业务的连续性和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充分发挥信息技术作用，提供了更多的客户服务渠道，加强了对公司业务的支持，提升了整体科技信息系统管理水平。

公司设立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制订了《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对消费者的权利、相关机构设置、公司应当承担的义务、内部审计与考评问责等进行了明确，消费者在接受公司提供的金融产品推介、个人金融信息采集/变更、投资风险宣传教育、金融产品信息披露、金融产品认购、信托单位转让/赎回、信托财产分配、投诉处理等服务时合法权益得到了保护。通过上述举措，进一步规范 and 提升了公司作为金融机构的金融服务水平，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金融秩序的稳定。

公司建立健全了《消费投诉处理管理办法》，确保举报、投诉成为企业有效掌握信息的重要途径，维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高了工作质量。

4.4.4 监督评价和纠正

公司内部监督分为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合规管理部与风险管理部通过合规员、操作风险管理员等的设置，侧重于日常监督管理，并对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合规监察，帮助公司降低和规避各类风险。

稽核部通过对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重要事件、重要流程、重点项目、重点环节等进行专项稽核，对其适当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做出独立、公正、客观的监督评价，对检查中发现的违规、违章、违纪事项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并根据

《问责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提交调查报告，进一步完善了监督评价相关制度，并适时开展跟踪审计，定期或不定期监督稽核后的整改情况，评价有关部门采取的纠正措施是否及时、合理、有效，加大督促整改力度，提高审计工作水平。通过后续纠正和改进达到合规和降低风险的目的，提升公司业务发展和管理水平。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按照《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以防范风险和审慎经营为出发点，遵循全面性、审慎性、适时性、有效性、独立性的原则，根据业务经营范围和自身经营管理特点，建立了架构清晰、控制有效的内部控制机制和一套全面、系统、切实可行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内部控制机制的主体自上而下包括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公司经营管理层、稽核部、合规管理部、风险管理部、法律事务部、各业务部门和各业务岗位。

董事会：负责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对确保公司建立及维持适当而有效的内部控制负最终责任。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审议公司的风险管理构架、风险战略和风险管理基本政策，研究公司风险约束指标体系，监督公司对国家金融方针、政策、法规及各项业务规章的执行情况，组织对公司重大经营风险事件的风险评估工作，审议重大突发事件、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

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其职责，负责公司业务的战略经营和发展计划的实施，组织开展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实施全面风险管理。

稽核部：实行向公司经营管理层和董事会双重负责制，独立行使职责，负责公司各业务部门在自我监督基础上的再监督，内审工作覆盖公司全部经营活动。

合规管理部：识别、评估和管理公司业务经营过程中的合规风险，牵头持续

完善公司的制度建设，监督各项合规管理措施的落实情况，帮助公司降低和规避各类合规风险；负责反洗钱、案防、消保、舆情等专项合规管理工作；不断强化公司全员合规意识，持续培养合规文化。

法律事务部：负责识别、评估、报告、防控和化解公司经营中所面临的法律风险，为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开展提供法律支持，包括为经营决策提供法律帮助、产品/业务法律风险评估、对外签署合同/协议审核、法律文本标准化建设、外聘律师管理、法制宣传培训、法律纠纷处置等。

风险管理部：在业务部门项目调查的基础上，对项目的合规性、安全性、可行性、综合效益等方面进行实质性审查，并发表审查意见和结论，对存续的项目进行动态风险管理和评价，并负责建立风险管理方面的制度和具体操作规程。

业务部门：根据公司业务管理规定具体开展业务工作，包括组织项目调查、设计业务方案、根据立项意见进行项目操作、负责项目后期管理、建立项目档案、参与项目应急处置等，并对报送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承担调查失误、失真而引起的后果。

各业务岗位：根据业务部门安排对项目进行双人实地调查，对具备资格和条件的项目，撰写项目《尽职调查报告》，对项目《尽职调查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根据公司制度、业务流程要求负责具体业务操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不断完善、加强项目后期管理，积极进行项目全程跟踪，防范控制风险。目前公司经营正常，报告期内所有信托计划(项目)均正常运行，信托财产的清算(分配)均能做到及时、准确。公司将严控业务准入标准，对业务流程的进一步梳理、细化，并对业务相关制度进行修订、更新，以此来严控经营风险。

4.5.2 风险状况

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可能遇到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及其他各类风险。

4.5.2.1 信用风险状况

信用风险又称为违约风险，指债务人无法按时偿还债务而造成信托当事人遭

受损失的可能性。根据本公司开展业务的实际情况,信托资金的运用以及固有资金的运用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存续业务信用风险控制情况良好。

4.5.2.2 市场风险状况

公司在信托资产和固有资产管理运用过程中,不可避免的因市场因素的波动而产生一定的风险,这些因素主要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行业风险和价格风险(通货膨胀风险)等。报告期内,本公司存续业务所处行业风险可控,主要业务所在的房地产行业目前整体发展趋于平稳,但区域分化情况较为明显,部分前期价格上涨过快、需求严重透支的区域将会出现调整和回落,公司存续业务所在区域市场状况较为稳定。

4.5.2.3 操作风险状况

由于控制系统及运营过程中的错误或疏忽都有可能引起潜在损失和风险,当事者认知程度不够,制度执行人未严格执行现有制度等原因,都有可能形成操作风险。操作风险主要包括内外欺诈风险、内控环境风险、网络系统风险等。本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密切关注系统安全性,进一步加强操作风险量化管理,整体操作风险较低,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项。

4.5.2.4 其他风险状况

公司面临的其他风险包括政策风险和法律合规风险。政策风险系指由于与公司相关的宏观政策和监管政策变动,以及信托和投融资所属领域的相关法规和配套政策滞后、不健全或变动等原因而对公司经营所带来的风险。法律合规风险系指由于公司相关业务在法律关系上存在瑕疵或缺陷,相关合同协议内容无法覆盖并化解所有法律问题,业务开展中因洗钱、非法集资、员工违法犯罪等行为等原因而对公司所带来的风险。目前,公司的政策风险和法律合规风险较低。

4.5.3 风险管理

4.5.3.1 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对每一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评估,要求业务人员对交易对手进行全面、完整的调查,建立完备的客户资料档案,收集完整的项目资料,设置有针对性

的、合理的风险控制措施，严格控制项目和交易对手准入，关注交易对手集中度风险，定期与不定期地对交易对手进行项目后期检查，跟踪交易对手的经营和现金流状况，通过定期风险排查及时对合作项目的还款履约能力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做出预警，并对资产质量风险进行分类管理。对于可能出现的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通过一些手段如追加抵/质押物、增加保证人和保证金、管控项目公司印章、证照及现金流等各种方式予以防范。

4.5.3.2 市场风险管理

利率、汇率及资本市场变动情况和通货膨胀等因素会对公司开展的业务构成影响，投融资项目所处的市场环境也会对项目风险产生影响。本公司将密切关注外部市场环境的变化尤其是重点业务领域的市场走势，研究外部环境对公司战略执行及业务开展的传导机制，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利率水平、房地产市场状况、资本市场状况等方面的分析和预测，并根据预测相应提前调整本公司相关资产负债的结构和期限及投资资本市场的策略，努力使由这些因素变动所产生的风险和损失降到最低。

4.5.3.3 操作风险管理

针对内控环境环节，本公司已先后制定了各种规章制度，并继续不断补充和完善各项经营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规范各项业务操作，通过各类专项检查的方式集中强化监督管理，形成了完善的制约、控制机制。同时，培养和增强员工的合规意识、风险意识，注重员工全方位的素质教育，提高员工的工作责任心，弘扬诚信、尽职的职业道德，并通过绩效考核和奖惩机制来切实提高内控机制的执行力和有效性，努力降低各种人为因素所造成的风险和损失。

为保证公司网络系统的安全，本公司网络系统实行严格的管理，并按《信息安全制度指引》操作。

4.5.3.4 其他风险管理

公司通过定期收集和解读国家及相关政府部门颁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及各项政策，认真研判各项政策对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开展所可能造成的影响，并采取针对性的应对措施，以防范相应的政策风险；通过不断构筑和完善一整套包括法

律事务管理、合规风险管理、反洗钱、案件防范、员工行为管理在内的法律合规风险防控制度体系，建立法务部门与外聘律师协作配合的工作机制，开展各项业务的法律合规风险评估，定期进行法律合规风险排查，持续对员工开展内外部学习和培训等方式，提高公司的整体法律合规风险控制水平，防范相应的法律合规风险。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0)第 P00475 号
(第 1 页, 共 3 页)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贵公司,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20)第 P00475 号
(第 2 页, 共 3 页)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20)第 P00475 号
(第 3 页, 共 3 页)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维琦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冯适



2020年4月28日

5.1.2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会 01 表

编制单位: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 产:			负 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	0
存放同业款项	1,862	8,9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	0
贵金属	0	0	拆入资产	0	0
拆出资金	0	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0	衍生金融负债	0	0
衍生金融资产	0	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	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	0	吸收存款	0	0
应收利息	1,806	685	应付职工薪酬	3,130	3,4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83,878	47,000	应交税费	20,804	16,8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1,957	406,771	应付利息	0	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14,746	预计负债	0	0
长期股权投资	5,000	5,000	应付债券	0	0
投资性房地产	1,097	1,1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0
固定资产	295	338	其他负债	47,565	103,330
无形资产	1,251	419	负债合计	71,499	123,6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7	6,479	股东权益:		
其他资产	25,203	28,993	股本	150,000	150,000
			资本公积	334	334
			减: 库存股	0	0
			其他综合收益	5,170	4,971
			盈余公积	43,791	37,811
			一般风险准备	30,145	26,950
			未分配利润	199,028	176,904
			股东权益	428,468	396,970
资产总计	499,967	520,57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99,967	520,577

企业负责人: 虞利明

财务负责人: 康波

制表: 陈翔宇

资产负债表(合并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会 01 表

编制单位: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 产:			负 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	0
存放同业款项	1,888	9,00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	0
贵金属	0	0	拆入资产	0	0
拆出资金	0	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0	衍生金融负债	0	0
衍生金融资产	0	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	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	0	吸收存款	0	0
应收利息	1,806	685	应付职工薪酬	3,135	3,4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83,878	47,000	应交税费	20,912	16,9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4,598	427,784	应付利息	0	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14,746	预计负债	0	0
长期股权投资	1,209	1,029	应付债券	0	0
投资性房地产	1,097	1,1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	120
固定资产	296	340	其他负债	51,924	107,318
无形资产	1,251	419	负债合计	76,097	127,8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7	6,479	股东权益:		
其他资产	25,497	26,656	股本	150,000	150,000
			资本公积	334	334
			减:库存股	0	0
			其他综合收益	5,547	5,330
			盈余公积	43,791	37,811
			一般风险准备	30,145	26,950
			未分配利润	213,224	187,067
			股东权益	443,041	407,492
资产总计	519,138	535,33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19,138	535,336

企业负责人: 虞利明

财务负责人: 康波

制表: 陈翔宇

5.1.3 利润表(母公司)

利 润 表

2019 年度

会 02 表

编制单位: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期累计金额	上期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07,793	100,574
利息净收入	7,756	7,525
利息收入	8,824	8,137
利息支出	1,068	61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2,577	73,69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2,577	73,69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54	18,4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其他业务收入	183	779
资产处置收益	10	0
其他收益	13	147
二、营业支出	28,268	27,565
税金及附加	592	768
业务及管理费	26,845	26,698
资产减值损失	732	0
其他业务成本	99	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525	73,009
加：营业外收入	0	0
减：营业外支出	83	1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442	72,908
减：所得税费用	19,644	18,2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59,798	54,62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0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0	0.36

企业负责人：虞利明

财务负责人：康波

制表：陈翔宇

利润表(合并报表)

利 润 表

2019 年度

会 02 表

编制单位: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累计金额	上期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13,329	113,197
利息净收入	7,756	7,525
利息收入	8,824	8,137
利息支出	1,068	61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2,939	74,11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2,939	74,11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343	30,5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8	19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其他业务收入	268	873
资产处置收益	10	0
其他收益	13	148
二、营业支出	28,738	28,058
税金及附加	597	778
业务及管理费	27,299	27,181
资产减值损失	743	0
其他业务成本	99	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591	85,139
加:营业外收入	201	7
减:营业外支出	82	1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710	85,046
减:所得税费用	20,879	21,2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63,831	63,76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3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3	0.43

企业负责人:虞利明

财务负责人:康波

制表:陈翔宇

5.1.4 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
	人民币 万元	人民币 万元	人民币 万元	人民币 万元	人民币 万元	人民币 万元	人民币 万元	人民币 万元
一、2018年12月31日	150,000	334	4,970	37,811	7,554	19,397	176,904	396,970
二、2019年1月1日余额	150,000	334	4,970	37,811	7,554	19,397	176,904	396,97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59,798	59,798
(二)其他综合收益			200					200
(一)和(二)小计			200				59,798	59,99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5,980			-5,98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4		-204	
3、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2,990	-2,990	
4、对股东的分配							-28,500	-28,500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四、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50,000	334	5,170	43,791	7,758	22,387	199,028	428,468

股东权益变动表 - 续

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
	人民币 万元	人民币 万元	人民币 万元	人民币 万元	人民币 万元	人民币 万元	人民币 万元	人民币 万元
一、2017年12月31日	150,000	334	3,929	32,349	7,227	16,666	157,800	368,305
二、2018年1月1日余额	150,000	334	3,929	32,349	7,227	16,666	157,800	368,3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54,624	54,6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1,041					1,041
(一)和(二)小计			1,041				54,624	55,66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5,462			-5,46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7		-327	
3、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2,731	-2,731	
4、对股东的分配							-27,000	-27,000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四、2018年12月31日余额	150,000	334	4,970	37,811	7,554	19,397	176,904	396,970

四、2018年12月31日余额	150,000	334	5,329	37,811	7,554	19,397	187,067		407,492
-----------------	---------	-----	-------	--------	-------	--------	---------	--	---------

5.2 信托资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表(汇总表)

编制单位：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期初数	期末数
信托资产：			信托负债：		
货币资金	36,013	153,1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0.00	0.00	应付受托人报酬	42,973	37,9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应付托管费	17	13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付受益人收益	283	6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52,792	应交税费	76	528
应收款项	27,253	8,955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0.00
发放贷款	1,288,922	1,333,001	其他应付款项	55,127	128,5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84,841	338,418	其他负债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0.00	信托负债合计	98,476	167,755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463,400	409,722	信托权益：	0	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实收信托	5,082,603	4,761,163
固定资产	0.00	0.00	资本公积	0	0
无形资产	0.00	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	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60,693	76,817
其他资产	2,741,343	2,709,695	信托权益合计	5,143,296	4,837,980
信托资产总计	5,241,772	5,005,735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总计	5,241,772	5,005,735

企业负责人：虞利明

财务负责人：康波

制表：陈俏敏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表(汇总表)

编制单位：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492,147	442,211
利息收入	381,067	338,547
投资收益	105,209	96,6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	-24
财务顾问收入	0	0
租赁收入	0	0
汇兑损益	0	0
其他收入	5,847	7,066
二、支出	78,334	90,0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38	1,363
受托人报酬	74,207	85,919
保管费	0	0
投资管理费	0	0
销售服务费	0	0
交易费用	0	0
资产减值损失	0	0
其他费用	2,289	2,732
三、信托净利润	413,813	352,197
四、其他综合收益	0	0
五、综合收益	413,813	352,197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60,692	65,746
六、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474,505	417,943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397,688	357,251
七、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76,817	60,692

企业负责人：虞利明

财务负责人：康波

制表：陈俏敏

6、会计报表附注（至少应包括下列内容）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无

6.1.1 会计报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无

6.1.2 对编制合并会计报表的公司，应说明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名称、业务性质、注册地、注册资本、实际投资额、母公司所持有的权益性资本的比例及合并期间。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增减变动的，还应说明增减变动的情况以及合并范围变动的基准日。对持股比例达到 50%以上，但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应逐一说明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名称：浙江蓝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务咨询，实业投资

注册地：杭州市祥园路33号3楼322室

注册资本及实际投资额：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实际投资额5000万元人民币

母公司所持有的权益性资本的比例：100%

合并期：2011年2月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6.2.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除存货、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和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2.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

用后的净额与该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4.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6.2.2 金融资产四分类的范围和标准。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6.2.3 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分别计入投资收益。

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核算方法。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6.2.6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

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当期投资收益仅限于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在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

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6.2.7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2.8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35	3	2.77-3.23
运输设备	5	3	19.40
电子设备	3	3	32.33
其他设备	5	3	19.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2.9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6.2.10 长期应收款的核算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以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2.11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6.2.12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2.13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按照相关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信托管理费收入于服务已经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基金管理费收入及业绩报酬按照相关基金资产委托管理协议规定的方法和标准计提，并按计提的金额入账。

其他业务收入：财务顾问费收入于服务已经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

量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6.2.14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折现。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6.2.15 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信托报酬收入于服务已经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6.3 或有事项说明

截至资产负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无。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5.1 披露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5.1.1 按信用风险五级分类结果披露信用风险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1

单位: 万元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合计	不良率(%)
期初数	506,982	0	0	0	0	506,982	0	0
期末数	452,854	36,610	0	0	0	489,464	0	0

注: 不良资产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6.5.1.2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的期初、本期计提、本期转回、本期核销、期末数。

表 6.5.1.2

单位: 万元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0	772	40	0	732
一般准备	0	0	0	0	0
专项准备	0	772	40	0	73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95	0	0	0	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0	0	0	0	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0	0	0	0	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	0	0	0	0
坏账准备	0	0	0	0	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	0	0	0	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95	0	0	0	95

6.5.1.3 按照投资品种分类，分别披露固有业务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3

单位：万元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股权投资	其他投资	合计
期初数	222	0	14,746	28,603	382,946	426,517
期末数	251	0	0	29,610	347,095	376,956

6.5.1.4 按投资入股金额排序，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主要经营活动及投资收益情况等。（从大到小顺序排列）

表 6.5.1.4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损益 (万元)
浙江蓝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务咨询，实业投资	0

注：投资损益是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核算股权投资确认损益并计入披露年报利润表的金额。

6.5.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款情况等。（从大到小顺序排列）

表 6.5.1.5

企业名称	贷款金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	还款情况
1、惠州市启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000 万元	26.00	正常收息，未到期
2、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1,610 万元	25.54	正常收息，未到期

3、徐州德翼置业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	23.64	正常收息，未到期
4、远洲池州有限公司	15,000 万元	17.73	正常收息，未到期
5、上海伊禾食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0 万元	7.09	正常收息，未到期
合计	84,610 万元	100	

6.5.1.6 表外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按照代理业务、担保业务和其他类型表外业务分别披露。

表 6.5.1.6

单位：万元

表外业务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业务	0	0
代理业务（委托业务）	4,211	4,211
其他	0	0
合计	4,211	4,211

注：代理业务主要反映因客观原因应规范而尚未完成规范的历史遗留委托业务，包括委托贷款和委托投资。

6.5.1.7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表 6.5.1.7

收入结构	母公司口径		合并口径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2,577	66.67	72,939	63.65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72,577	66.67	72,577	63.33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0	0	0	0
利息收入	8,824	8.11	8,824	7.70
其他业务收入	183	0.17	268	0.23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0	0	0	0
投资收益	27,254	25.03	32,343	28.22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1,508	1.38	1,836	1.60
证券投资收益	10	0.01	10	0.01
其他投资收益	25,736	23.64	30,497	26.61
资产处置收益	13	0.01	13	0.01
其他收益	10	0.01	10	0.01
营业外收入	0	0	201	0.18
收入合计	108,861	100.00	114,598	100.00

注：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其他业务收入、投资收益、营业外收入均应为损益表中的科目，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营业外收入为未抵减掉相应支出的全年累计实现收入数。

6.5.2 披露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6.5.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

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4,887,899	4,655,867
单一	253,873	229,868
财产权	100,000	120,000
合计	5,241,772	5,005,735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表 6.5.2.1.1

单位：万元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0	0
股权投资类	2,021,749	1,838,727
组合投资类	1,513,902	1,560,138
融资类	1,444,740	1,224,516
事务管理类	0	62
其他投资	0	0
合计	4,980,391	4,623,443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表 6.5.2.1.2

单位：万元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0	0
股权投资类	0	0
融资类	0	0
事务管理类	261,381	382,292
合计	261,381	382,292

6.5.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6.5.2.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表 6.5.2.2.1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万元)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32	1,493,932.03	8.93%
单一类	6	72,502.74	11.77%
财产管理类	0	0	0.00%

注：收益率是指信托项目清算后，给受益人赚取的实际收益水平。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6.5.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计算并披露。

表 6.5.2.2.2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万元)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 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	------	------------------	-------------------	-------------

证券投资类	0	0	0	0
股权投资类	16	758,332.74	1.78%	8.48%
组合投资类	3	60,062.03	3.54%	10.07%
融资类	16	739,640.00	2.13%	7.66%
事务管理类	0	0	0	0

6.5.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计算并披露。

表 6.5.2.2.3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万元)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 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0	0	0	0
股权投资类	0	0	0	0
融资类	0	0	0	0
事务管理类	3.00	8,400.00	6.55%	20.93%

6.5.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合计金额。

表 6.5.2.3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万元)
集合类	38	1,994,244
单一类	5	107,665
财产管理类	0	0
新增合计	43	2,101,909
其中：主动管理型	39	2,031,249
被动管理型	4	70,660

注：仅为新发行项目规模，不包括以前年度成立项目在本年度后续发行的规模。

6.5.2.4 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有关情况

公司坚持“投资化、中长期化、基金化、产品化”的业务战略，推动资产管

理业务稳步发展；明确提出将财富管理业务作为战略业务板块，加快财富管理业务转型。公司加大在家族财富管理业务上的投入力度，积极引进专业人才、搭建家族信托办公室，2019年家族信托业务实现零突破，成立了首单“嘉和汇家族信托”。公司于2019年设立房地产研究院，发挥自身在房地产信托领域长期积累的业务优势与专业能力，提升行业能力与金融能力的融合度。公司继续推进投资化和基金化业务实践，推出多个投资项目、3个“飞鹰”系列房地产信托基金，以及基于战略房企集团客户的专项主题基金，其中飞鹰20号信托计划荣获第十二届“诚信托”评选中“诚信托·最佳房地产信托产品奖”及第十二届中国优秀信托公司评选中“2019年度优秀房地产信托计划”两项大奖。公司积极践行绿色金融，多次参加行业绿色信托专题研讨；推出绿色信托“杭工信·鸿利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在加速业务转型、持续开拓业务新领域的同时，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开展了多项慈善公益活动 and 消费者权益保护活动。（1）积极参与公益活动，提供人力与资金帮助。公司多年积极参与“春风行动”“联乡结村”“三服务”“百千万”和助学捐赠等活动，2019年捐赠资金超过80万元，员工志愿者服务时长近150小时。（2）持续开展爱心助学活动。6月，公司开展“六一微心愿”活动，党政工团代表把根据学生们填写的心愿单采购的礼物送往遂昌湖山乡中心小学，该项目荣获杭州市金融系统优秀公益项目提名奖。9月，公司为湖山乡中心小学13名贫困生捐赠每人1000元的爱心助学金，为江山市廿八都中心小学3名贫困生捐赠每人500元的爱心助学金。（3）公司持续关注弱势群体，在2019年推出3单慈善信托。“杭工信·阳光2号母亲微笑行动慈善信托”为贫困家庭唇腭裂及面部畸形患儿提供免费医疗救治，该慈善信托荣获杭州市金融系统优秀公益项目奖；“杭工信·阳光3号联乡结村慈善信托”用于扶持浙江省建德市洋尾片四村种植吴茱萸的低收入农户；为促进青少年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帮助孩子实现艺术梦，成立“杭工信·阳光5号教育助学慈善信托”，首批慈善资金用于采购山区学校音乐器材等教具。（4）多次组织下乡慰问。公司组织党员赴富阳场口镇华丰村、

青江村开展“百千万”集中总结提高阶段回访工作、赠送慰问品，为村民新春送健康；开展“走亲连心三服务”蹲点调研、送金融服务下乡。(5) 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6月，公司组织开展“普及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活动”宣传服务月，为消费者普及金融知识，强化消费者的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6) 公司积极参与中国信托业协会组织开展的绿色信托研究，2019年作为小组成员参与《绿色信托指引》制定等相关工作专题研讨，为推动绿色信托发展，推广绿色金融理念贡献力量。2019年，公司荣获“浙江省创建和谐劳动关系暨双爱活动先进企业”称号；被评为杭州市2018年“春风行动”先进单位；在《证券时报》主办的第十二届中国优秀信托公司评选中获“2019年度优秀风控信托公司”奖项；在《浙商》杂志、世界浙商网主办的评选中获评“2019（第十届）浙商最信赖金融机构”。

6.5.2.5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合计金额、原因等）。

无。

6.5.2.6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信托赔偿准备金期初数 19,397 万元，本期计提 2,990 万元，期末余额 22,387 万元，本期未发生使用情况，信托赔偿准备金以现金形式保存于公司银行账户。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等。

表 6.6.1

	关联交易方数量 (个)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定价政策
合计	3	266	市场公允价格

注：“关联交易”定义应以《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有关规定为准。

6.6.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

表 6.6.2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国际机场大厦开发有限公司	姚建惠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2-6号102室	16000	杭州国际机场大厦开发(凭资质证书经营),自有房屋租赁。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惠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岑君仙	浙江省杭州市婺江路217号2号楼13层1301室	5000	服务:接受企业委托从事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财务管理咨询(除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经济信息咨询,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金锤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郑齐定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崔家巷4号2幢108室	15000	服务:受托企业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批发、零售:百货。

6.6.3 逐笔披露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6.6.3.1 固有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1

单位: 万元

固有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0	0	0	0
投资	0	258	258	0

租赁	0	8	8	0
担保	0	0	0	0
应收账款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0	266	266	0

6.6.3.2 信托资产与关联方：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2

单位：万元

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0	0	0	0
投资	0	0	0	0
租赁	0	0	0	0
担保	0	0	0	0
应收账款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0	0	0	0

6.6.3.3 信托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固信交易）、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的相互（信信交易）交易金额，包括余额和本报告年度的发生额。

6.6.3.3.1 固有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3.1

单位：万元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340,485	-4,789	335,696

注：以自有资金投资公司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受益权，或购买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的信托资产均应纳入统计披露范围。

6.6.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3.2

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354,815	-131,149	223,666

注：以公司受托管理的一个信托项目的资金购买自己管理的另一个信托项目的受益权或信托项下资产均应纳入统计披露范围。

6.6.4 逐笔披露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

无。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固有业务（自营业务）、信托业务：本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于 2014 年新颁布的新的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7、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母公司口径和并表口径同时披露）。

7.1.1 母公司口径：本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79,442 万元，所得税费用 19,644 万元（其中当期所得税 20,849 万元、递延所得税-1,205 万元），净利润 59,798 万元，年初未分配利润 176,904 万元，年末未分配利润 199,028 万元。

并表口径：本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84,710 万元，所得税费用 20,879 万元（其中当期所得税 22,084 万元、递延所得税-1,205 万元），净利润 63,831 万元，年初未分配利润 187,067 万元，年末未分配利润 213,224 万元。

7.1.2 母公司口径：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980 万元。

并表口径：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980 万元。

7.1.3 母公司口径：按 5%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2,990 万元。

并表口径：按 5%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2,990 万元。

7.1.4 母公司口径：按风险资产余额的 1.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 204 万元。

并表口径：按风险资产余额的 1.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 204 万元。

7.1.5 母公司口径：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99,028 万元。

并表口径：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13,224 万元。

7.2 主要财务指标（母公司口径和并表口径同时披露）

表 7.2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母公司口径	合并口径
资本利润率	14.70%	15.22%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2.51%	2.51%
人均净利润	299万元	307万元

注：资本利润率=净利润/股东权益平均余额×100%

股东权益平均余额采取年初及各季末余额移动算术平均法。

公式为：a(平均)=(a0/2+a1+a2+a3+a4/2)/4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信托业务收入/实收信托平均余额×100%

人均净利润=净利润/年平均人数

平均人数采取年初、年末余额简单平均法。

公式为：a(平均)=(年初数+年末数)/2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8、特别事项揭示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8年9月27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公司原总裁丁建萍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总裁等职务，由江龙先生代为行使总裁职权。2019年3月11日，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由相关股东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2019年3月27日，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出具《关于江龙任职资格的批复》（浙银保监复〔2019〕387号），公司聘任江龙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的办公场所由杭州市江干区迪凯国际中心 41 层变更为杭州市江干区迪凯国际中心 3801 室、4101 室、裙房 4 楼，该变更已经浙江银保监局批复同意（浙银保监复〔2019〕430 号）。根据《公司法》、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求及公司实际，经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关修订，修订后的《章程》已经浙江银保监局批复同意（浙银保监复〔2019〕1028 号）。上述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备案登记。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无。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无。

8.6 中国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整改意见的，应简单说明整改情况。

2019 年 5 月，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下发《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关

于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管的意见》（浙银保监发〔2019〕80 号），评价公司 2018 年积极探索资产管理和组合投资业务模式，受托管理资产规模稳步上升，资产管理能力和金融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各项风险可控，盈利状况良好，经营总体稳定。同时，指出公司存在部分领域合规管理不到位、面临一定风险防控压力等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了相应的监管要求。公司高度重视监管意见，由风险管理部牵头各相关部门，针对监管提出的问题进行梳理，逐一对照并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方案。截至目前，监管意见所指出的问题均已整改完毕，同时，公司亦通过“进一步完善合规管理体系”、“持续加强信用风险防控”、“强化流动性风险管理”、“夯实操作风险防控基础”、“切实防范交叉金融风险”等措施，切实提升合规管理水平，并持续做好风险防控工作。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资格核准（浙银保监复〔2019〕387 号），公司聘任江龙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内容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B019 版披露。

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的办公场所由杭州市江干区迪凯国际中心 41 层变更为杭州市江干区迪凯国际中心 3801 室、4101 室、裙房 4 楼，该变更已经浙江银保监局批复同意（浙银保监复〔2019〕430 号）。根据《公司法》、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求及公司实际，经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关修订，修订后的《章程》已经浙江银保监局批复同意（浙银保监复〔2019〕1028 号）。上述事项均已于日前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上述内容于 2019 年 9 月 28 日在《证券时报》B001 版披露。

8.8 本年度净资本管理情况

净资本管理风险控制指标表

表 8.8

项 目	期末余额	监管
-----	------	----

		标准
净资本	334,815万元	≥ 20,000万元
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171.78%	≥ 100%
净资本/净资产	78.14%	≥ 40%

8.9 中国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无。